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(第二期) 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1]1613 号文核准, 浙江航民股份有 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)获准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5.50 亿元公司债 券。

根据《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公告》,浙江 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(第二期)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发行总 额为人民币 2.50 亿元,发行价格 100 元,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 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协议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3年9月18日结束,发行总额为2.50亿元,发 行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网上发行

本期债券网上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次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为4.00%,即人民 币 0.10 亿元。最终网上实际发行数量为 0.10 亿元, 占本次债券发行总量的 4.00%。

2、网下发行

本期债券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次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为 96.00%, 即人 民币 2.40 亿元。最终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 2.40 亿元, 占本次债券发行总量的 96.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: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人(主承销商):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3年9月23日

(此页无正文, 为《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